2018年复旦大学法学院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通知

复旦大学法学院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旨在增进全国各高校优秀大学生之间的交流与沟通，并通过多维度的考核选拔出优秀大学生。学生们在“夏令营”期间的表现，将作为选拔2019年法学硕士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重要参考依据。教育部如对2019年招收推免研究生的办法进行调整，以教育部政策为准。

本年度夏令营拟于2018年6月29日至7月1日在复旦大学江湾校区举办。

**申请流程**

**一、申请资格**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所在高校须具有教育部认可的推荐免试资质，且能取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2）在校法学及其相关专业三年级本科学生（2019届应届本科毕业生）, 非法学专业学生应具备一定的法学基础，或者辅修过相关法学课程。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3）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本科就读于985高校或5大政法院校，学习成绩突出，专业成绩排名应在前30%以内；

（5）英语水平较高（原则上要求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500分以上或相当水平），或其他语种达到相当水平。

**二、申请方式及申请时间**

　　凡参加夏令营活动的学生，必须通过《复旦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的《全国优秀大学生夏令营申请选拔》系统，进行网上申请（从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www.gsao.fudan.edu.cn/)登录即可）。《夏令营申请选拔》系统开放起始时间为2018年5月7日，终止时间为5月31日。

1. **材料递交**

（1）《复旦大学全国优秀大学生夏令营申请表》1份（提交原件）；
（2）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推荐信两封（提交原件）；

（3）本科成绩单（双学位或辅修二专的同学，还需附双学位或辅修成绩单）和专业排名证明（均需加盖教务部门公章）；

（4）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如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单及其他如托福、雅思等成绩等；

（5）有关获奖证书和学术科研成果复印件，如发表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等；

　　建议使用普通订书机简单装订，并按照申请表、推荐信、成绩单和专业排名证明、奖状复印件、各类证书、学术论文、其他材料的顺序进行排列。较厚的论文及出版物可单附于后。

书面申请材料邮寄地址：上海市淞沪路2005号复旦大学法学院210研究生教务办公室收，邮编：200438。信封正面请注明“夏令营申请材料”，于2018年6月20日前送（寄）达复旦大学法学院（以寄达邮戳时间为准，建议使用快递，联系电话021-31245615）。

**审核录取**

夏令营的材料审核与录取工作将在6月20日结束，录取名单将在复旦大学法学院网站上（http://www.law.fudan.edu.cn/）公布并直接通知本人（电话或EMAIL形式）；届时未接到录取通知的同学皆为未入选者，不另行通知。

入营人数计划为30名

**日程安排**

|  |  |
| --- | --- |
| **时间** | **活动内容** |
| 6月29日下午 | 报到 |
| 6月30日上午 | 师生互动交流 |
| 6月30日下午 | 课程讲述&互动研讨 |
| 7月1日上午 | 学生自主学术报告&辩论 |
| 7月1日下午 | 离营 |

 注：（1）本日程为拟定计划，具体安排可能会根据特殊事由进行适当调整。

     （2）营员报到后要求全程参加所有活动。

**其他事项**

参加暑期夏令营的学生必须遵守复旦大学的相关规定，按照统一安排进行工作和活动，严禁擅自离队，违反规定，后果自负。

夏令营期间，复旦大学法学院将为所有外校营员提供免费食宿（校内），并承担外地营员的往返交通费**（仅报销硬卧及硬座的火车票、动车二等座及以下、汽车票或飞机经济舱，报销上限为每人往返不超过800元）**，实际情况以具体通知为准。

对其他未尽事宜，复旦大学法学院保留最终解释权。

 复旦大学法学院

 2018年5月4日